附件一

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110年度快樂學森林計畫簡章

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所在的東眼山國家森林遊樂區，佔地916公頃森林環境，具備豐富的自然生態與林業文化。自96年6月開幕至今已屆滿15年，本中心致力於環境教育的課程規劃與推動，期待能聯結森林與人、推動環境倫理，並營造永續生活的典範。為推動學生的環境學習及教師對於環境學習中心理念的瞭解，以提供學校教師未來進行有意義學習的戶外教學選擇，更進一步期望改變目前校外教學的狀況。因此向教育部申請「環境學習中心校外教學推廣計畫」，將運用東眼山的森林環境，在課程活動之中融入自然生態與林業文化等，提供學生最直接的體驗，同時藉由**單日型及過夜型**戶外教學方案，增加本中心和學校對話，亦和教育系統建立良好夥伴關係，全面推動環境教育。

計畫目的及目標：

本計畫將提供學生在森林環境中學習的機會，促使有意義的戶外教學，同時傳達環境學習中心及森林保育的理念。故以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區域的自然資源、環境設施、林業文化資源為基礎，期望達成下列目標：

1. 提供國中、小學生**單日型及過夜型**戶外教學課程方案與場地。
2. 傳達本中心推動環境學習之理念。
3. 與教育系統建立夥伴關係。

主辦單位：

新竹林區管理處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

補助金額：

本年度補助金額為單日型課程每校一車（至少20人）7,000元，本次開放8梯次；過夜型課程每校一車（至少20人）10,000元，本次開放4梯次。

計劃日期：

申請梯次日期以學期間每週二、四、五為優先，並避開中心行事曆預排課

程，可參考台灣山林悠遊網(https://reurl.cc/v0prj)或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部落格(https://goo.gl/x6Qo2V)行事曆，課程請於**110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。**

參與對象、名額：

本計畫以新竹林區管理處轄內的國民中小學校為主，包含新北市（淡水河左岸）、桃園市、新竹縣市及苗栗縣，**以單日型及過夜型戶外教學方案**參與者為補助對象，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，各縣市之戶外教學規範不一，故本次採不分縣市，依**報名順序**錄取，**並保留偏遠學校名額共 3 梯次(單日型 1 梯次，過夜型 2 梯次)**，課程內容詳見**台灣山林悠遊網－自然教育－北部－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－課程方案－教育部戶外教學。**

申請辦法：

1. 請上**林務局台灣山林悠遊網**（https://reurl.cc/v0prj）**－自然教育－北部－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－課程方案－教育部戶外教學－「單日型 教育部戶外教學租車費補助方案」或「過夜型 教育部戶外教學租車費補助方案」**。
2. **開放申請時間為 110 年 3 月 16 日（二）09：00**，該時間始可進行線上申請。註：完成線上申請後，您會立即收到由系統寄出的收件通知，若無收到該通知請電洽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確認，以免權益受損。
3. 偏遠學校報名時需於備註欄中註明「偏遠學校」以適用偏遠學校保留梯次。（偏遠學校認定以**教育部統計處 109 學年度公告**為準）。
4. 錄取方式為**報名順序優先制**，錄取後將以電話與老師確認課程及上課時間；**報名至 6/22（一），若尚有從缺，將不分偏遠學校，依報名順序錄取**。
5. 為使資源獲得合理分配，同一學校以補助 1 梯次為原則。
6. 獲得本計畫補助之學校，將參與本中心教育方案評估工作，包括問卷施測、訪談及分析等；並同意本中心與台中教育大學作為後續課程發展與研究之用途。
7. 請各校於完成戶外教學**兩週內**，將**核銷用租車費應附單據**函送新竹林區管

理處，以憑辦理核銷作業，詳細核銷辦法詳見**林務局台灣山林悠遊網**（https://reurl.cc/v0prj）；並請繳交**教師及學生回饋**（形式不拘，需含參與活動心得）。

➢ 若有問題請洽：

- 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　張巧昀 小姐
- 電話：(03) 382-1533 分機 302　　• 傳真：(03) 382-1532
- Email：dysnc2007@gmail.com

核銷辦法： 租車費補助核銷方式詳如**附件二**所示。

附件二

110 年度教育部環境學習中心校外教學推廣計畫
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「快樂學森林」
租車費補助核銷方式說明

一、請各校於辦理完成戶外教學兩週內，將核銷用租車費應附單據函送新竹林區管理處育樂課 林淑冠小姐收（地址：30046 新竹市中山路二號），以憑辦理核銷作業。(租車費補助金額：7,000 元(單日型)或 10,000 元(過夜型))

二、核銷應附文件（共四項）

1. 租車費用單據（抬頭為學校全銜）請黏貼於學校之憑證黏存單。

金額填寫租車費用全額(可非為 7,000 元(單日型)或 10,000 元(過夜型))。

範例如下：

Dongyanshan Nature Center
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

2. 學校具名之正式領據。**領款金額**只能寫 **7,000** 元(請勿低於 7,000)(單日型)或 **10,000** 元(請勿低於 10,000)(過夜型)。

請務必填寫「**繳款人**」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新竹林區管理處。

「**事由**」：東眼山校外教學補助經費。

3. 學校之存款帳戶。

盡量使用印章，避免手寫錯誤。

範例如下：

（下頁續）

Dongyanshan Nature Center
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
聯結森林與人，推動環境倫理，營造永續生活

4. 經費分攤表

若租車費用超出原訂金額（單日型 7,000 元或過夜型 10,000 元）時使用。請依下表範例填寫。

範例如下：

OO 縣（市）OO 國小

支 出 機 關 分 攤 表

年 月 日

所屬年度月份： 年度 月份 總金額新台幣：		
分攤機關名稱	分攤金額	說明
林務局新竹林區管理處	7,000 元	(1)支出憑證由主辦機關另行保存或彙總附入支出憑證簿送審者，應加具本分攤表。 (2)各分攤機關以主辦機關出具之收據，附本分攤表。 (3)原始憑證 張，粘附於 月份計畫（科目）支出憑證簿第 冊第 號。
OO 縣（市）OO 國小	2,000 元	
合計	9,000 元	

填表人　　覆核　　主辦會計人員　　機關長官或授權代簽人

（下頁續）

Dongyanshan Nature Center
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
聯結森林與人，推動環境倫理，營造永續生活

三、本案係補助單日型戶外教學租車費 7,000 元(含課程費、園區保險費、門票)，過夜型戶外教學租車費 10,000 元(含課程費、園區保險費、門票、食宿費)，其餘不足之租車費、用餐、入園停車費、園區外保險費等仍請學校自行負擔。

感謝您的配合！若有任何問題請洽：

- 東眼山自然教育中心
  - 電話：(03) 382-1533 分機 302　張巧昀 小姐
  - 傳真：(03) 382-1532
  - 網址：https://recreation.forest.gov.tw/Education/NC?typ=3&typ_id=DYS
  - Email：dysnc2007@gmail.com
- 新竹林區管理處
  - 地址：30046 新竹市中山路二號。
  - 電話：(03) 522-4163 分機 233 林淑冠 小姐